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 委托贷款期限：单次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 贷款利率：首次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2.60%

一、委托贷款概述

根据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2 亿元自有资金通过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能财务公司”）委贷给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运输”），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单次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议案有效期为 2 年。

以上流动资金委托贷款交易，本公司拟通过与浙能财务公司及江海运输签订一年期三方《委托贷款合同》进行，首次签订合同主要条款：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2.60%（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布的 LPR（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45%基础上减 85 基点），合同期内不调整。如本公司在议案有效期内继续委贷给江海运输，新合同贷款利率将根据拟新签订合同月份的前一个月 LPR 基础上减 85 基点确定。浙能财务公司将按照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本公司的优惠条件和不低于其能够给予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向本公司收取手续费。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

注册地：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 2 幢（4-1）（4-2）

法定代表人：杨峰立

注册资本：1,8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91330200144073874P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内沿海省际普通货船运输；沿海普通货船海务、机务管理和安全与防污染管理（以上经营项目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海运输总资产 1.92 亿元，净资产 0.79 亿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7 亿元。

（二）受托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杭州市环城北路华浙广场 1 号楼九层

法定代表人：施云峰

注册资本：353,155 万元（当前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7866688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法律法规规定或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429.52 亿元，净资产 50.38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69 亿元。

三、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通过向江海运输提供委托贷款将减少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外部贷款，并可减少公司合并利息支出，降低本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江海运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部经营层由本公司委派，风险可控。同时公司将江海运输的还款情况等进行监控，如发现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